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來函檔號 YOUR REF :
本函檔號 OUR REF : CB1/F/1
電　話 TELEPHONE :
圖文傳真 FACSIMILE :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1003室
陳志全議員

陳議員：

按《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37A段提出的議案

你在 2015 年 10 月 27 日向秘書處提交了你擬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段提交的 76 項擬議議案，就項目 FCR(2014-15)36B 及 FCR(2014-15)37B 有關設立創新及科技局建議表達意見。

作為財務委員會主席，一方面我有責任確保委員有充分機會參與委員會的商議工作及表達意見，另一方面我要確保會議有秩序、有效率及公平地進行，以合理的方式妥善控制會議的進程，確保委員會可妥善履行其職能。

在審閱你就議程項目 FCR(2014-15)36B 提交共 63 項的議案時，我察覺該等議案內容環繞以下 11 個主題：

(一) 局長職位資歷要求、聘用條件及利益申報事宜；

(二) 副局長／政助職位資歷要求及聘用條件；

(三) 改善組織架構、工作劃分；

(四) 制訂及交代政策目標；

(五) 制訂研發成果商品化、產業化指標及措施；

(六) 公佈各轄下部門及機構的研發方向及整合計劃；

(七) 鼓勵私營機構參與投資研發；

(八) 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制訂及協調科研政策；

(九) 成立基金、增加資源；

(十) 加強與公眾、業界及立法會議員溝通、諮詢、匯報；及

(十一) 與海外合作、交流、聯繫。

至於你就議程項目 FCR(2014-15)37B 提交的議案，我察覺當中 11 項內容環繞以下 3 個主題：

(一) 成立基金、增加資源；

(二) 與立法會議員溝通、諮詢市民意見；及

(三) 檢討政策、研究改善方案。

有關分析分別載於**附件 I 及 II**。

儘管我信納該等議案與議程項目直接相關，我認為你就同一主題提出多項的議案，除了佔用財務委員會的會議時間外，並沒有達致任何與財務委員會的職能有合理關連的目的。為了確保會議有秩序及有效率地妥善進行，我不會把這些議案交付委員會處理，我現在將該等項議案退回給你。

雖然我決定不容許你提交上述共 74 項議案，我認為你可以把該等議案按上述不同主題整合，或者從中選取有代表性的議案再提交，**就項目 FCR(2014-15)36B，總數以不超過 22 項議案，而就項目 FCR(2014-15)37B，總數以不超過 4 項議案為限**。此舉既可讓你有充分機會就議程項目表達意見，又可讓會議有效率地運作。因此，倘若你在 **10 月 30 日上午 11 時前**，提交經整合或選取的議案，我會再考慮你重新提交的議案是否合乎規程，及可否交付委員會處理。

另外，我認為你就 FCR(2014-15)37B 所提交的第 877 號**議案合乎規程**，可以交付委員會決定是否處理。

我在作出上述決定時，曾參考終審法院及高等法院原訟庭分別就立法會主席及財務委員會主席在主持會議方面的權利作出的判決。我深信有關決定已經在尊重個別委員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37A段提出議案的權利，以及確保財務委員會會議有秩序、有效率及公平地妥善進行之間，取得適當平衡。

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絡財務委員會秘書處司徒曉宇先生(電話號碼：3919 3114)或羅英偉先生(電話號碼：3919 3105)。

財務委員會主席

(陳健波)

連附件

2015年10月29日

陳志全議員就FCR(2014-15)36B擬提交的議案

附件I

議案編號	局長職位資歷要求、聘用條件及利益申報	副局長／政助職位資歷要求及聘用條件	組織架構、工作劃分	制訂及交代政策目標	研發成果商品化、產業化指標措施	公佈各轄下部門機構研發方向整合計劃	鼓勵私營機構參與投資研發	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	成立基金、增加資源	加強與公眾、業界及議員溝通、諮詢、匯報	與海外合作、交流、聯繫
810					X				X		
811					X						
812							X				
813							X				
814											X
815						X					
816						X					
817				X							
818		X								X	
819	X									X	
820	X									X	
821				X							
822										X	
823					X			X			
824								X			
825					X						
826					X						
827							X				
828						X					
829					X				X		
830		X								X	
831	X									X	
832									X		
833				X							
834								X			
835											X
836								X			
837								X			
838					X						
839							X				
840				X							
841										X	
842			X								
843	X			X							
844	X									X	
845								X			
846											X
847											X
848											X
849					X						
850											X

陳志全議員就FCR(2014-15)36B擬提交的議案

附件I

議案編號	局長職位資歷要求、聘用條件及利益申報	副局長／政助職位資歷要求及聘用條件	組織架構、工作劃分	制訂及交代政策目標	研發成果商品化、產業化指標措施	公佈各轄下部門機構研發方向整合計劃	鼓勵私營機構參與投資研發	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	成立基金、增加資源	加強與公眾、業界及議員溝通、諮詢、匯報	與海外合作、交流、聯繫
851										X	
852			X								
853		X		X							
854				X							
855											X
856											X
857				X							
858								X			
859								X			
860	X										
861		X									
862	X										
863		X									
864	X										
865		X									
866	X										
867		X									
868										X	
869	X										
870	X										
871										X	
872	X										

陳志全議員就FCR(2014-15)37B擬提交的議案　　附件II

議案編號	組織架構、工作劃分	增加資源	與立法會議員溝通、諮詢市民意見	檢討政策、研究改善方案
873				X
874			X	
875				X
876			X	
877	X			
878				X
879		X		
880	X*			
881				X
882				X
883		X		
884				X
885				X

* 議案主要部份與877號議案相同，因此不合乎規程